

# 关于河南红枫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对收入调整的说明

河南红枫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我们接受委托，审计了河南红枫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红枫高科或贵司）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，并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亚会审字（2021）第 01210062 号审计报告。现将贵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有关收入确认事项的调整说明如下：

由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（联合体牵头人）、河南红枫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）、中电建十一局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）组成的联合体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中标“郑州金水科教园区绿化 PPP 项目”，中标金额 229,464.78 万元。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红枫高科对该项目共确认收入 5500 万元，由于 PPP 项目公司于 2021 年 4 月份完成工商注册，贵司在审计基准日前没能与 PPP 项目公司签订施工合同（或苗木采购合同）、没有对 PPP 项目公司开具发票，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，因此审计时调减了该项目的收入。

我们已建议贵司将上述营业收入在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予以冲回，待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时在 2021 年度确认。贵司管理层认可我们的判断并接受了该笔审计调整，特将此次调整事项予以专项说明。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2021 年 4 月 28 日